



金匱要略正義

利

武  
404  
3







算幹龍父藏書

金匱要略正義下卷

張長沙仲景氏原文

後學朱光祚峻明氏註

痰飲咳嗽病脈證治第十二

問曰夫飲有四何謂也師曰有痰飲有懸飲有澹飲有支飲

人身不過陰陽二氣。陽少替陰即盛矣。飲即有形之陰邪也。人之中氣常不足。故病飲者居多。但飲有淺深表裡之不同。故分四項以細維之。

問曰四飲何以為異。師曰其人素盛今瘦。水走腸間漉漉有聲。謂之痰飲。飲後水流在腸下。欬唾引痛。謂之懸飲。飲正義下卷



水流行歸于四肢當汗出而不汗出身體疼重謂之溢飲  
欬逆倚息氣短不得卧其形如腫謂之支飲

此分釋四飲之證象也。肥人素多聚濕因濕生痰因痰  
致飲積漸而成其病氣最為深遠素感今瘦者肥人无  
氣素虛而更為飲邪困之形氣大傷飲食不復為肌肉  
也以致濁飲橫逆清氣不運水和錯綜走于腸間漚  
作聲知其小便必少大便必澀脾氣傷極矣。懸飲為  
困于酒所致故曰飲後而不曰飲水飲也。蓋酒之氣入  
肝酒之味入脾脈下正屈肝脾之位水濕浸淫懸莫  
解阻塞升降之氣機故咳唾引痛也。溢飲由于飲水

過多：則溢；則不能循其利順之性而但已溢于四  
肢于是衛陽坐困不能行令于皮毛肌體當汗無汗身  
體疼重表陽痺而不用一至于此。天飲之邪結于心  
肺之下膈膜之交以其屈曲盤處于上焦之支絡故曰  
支飲言不同于痰飲之正中盛大也。欬逆倚息者肺為  
飲阻氣不下行而但上逆之。感則呼吸促而無定息  
者必欲倚着于物而稍獲安者然由是胸中之宗氣不  
布而為之短肺魂不納而不得卧形如腫者氣逆上浮  
而非真腫也。枳懸飲懸于內溢飲溢于外為驟致之  
病故于懸飲用下法而于溢飲用汗法也。痰飲由于元

正義下卷

痰飲

二



虛而邪盛故多用溫法支飲則屬氣鬱而邪結故每用  
攻法也然痰飲支飲病氣深重法難劃一故各隨現證  
以施治

水在心心下堅築短氣惡水不欲飲 水在肺吐涎沫欲  
飲水 水在脾少氣身重 水在肝腸下支滿噎而痛  
水在腎心下悸

前既分列四飲主證之不同此更明飲邪所感臟氣致  
病之各異曰水在則知水非榮源于指藏而特致患于  
諸臟也心為君火最畏水侵飲邪逼之則心下築而  
動胸中宗氣之不舒而短惡水不欲飲者畏之則惡之

化

更不欲增其怵惕也 肺與大腸氣他相通而水邪阻  
之肺之清肅不行氣上鬱而吐涎而大腸所主之津液  
不能上奉口仍燥渴而欲飲水也 脾土惡濕得水則  
重土無火化故倦怠少氣也 肝以胆為府而其經脈  
俱貫膈循脇水氣乘之故脇下支滿木氣喜上揚鬱而  
不宣故攻冲作噎而脇引痛也 腎本水臟飲邪于之  
則水勢益橫必上凌于心 畏水乘故悸也  
格此与水氣篇論列五臟之水不同彼處因藏真虧損  
水邪乘之挾臟氣而為患治當培植藏氣以治水腫此  
條因飲邪所感傷及藏氣則但當治飲而臟自調耳仲



景所以詳釋之者以見飲邪之為患于諸藏若此欲人循經施治有條不紊也

夫心下有留飲其人背寒冷如掌大留飲者脇下痛引缺盆欬則輒已胸中有留飲其人短氣而渴四肢歷節痛脈沉者有留飲

上既剖列四飲外條五臟而此更云留飲要之飲邪所發必先因停滯蓄聚而起謂之留飲初非四飲外另有專名也知下條伏飲義同故曰心下曰脇下曰胸中以四飲所發之病氣各殊而所留之地界先分也心下正與背相對背屬陽經所主陽為陰搏故飲留心下而背

為寒冷如掌大者心下之部位僅如此也此痰飲始基之症象也脇下為肝胆之府飲邪留之故脇痛引缺盆以缺盆為少陽經之所歷也痛因氣鬱咳嗽少舒此飲成懸飲之證象也胸中為肺氣之所至飲邪留之則清氣不開而短濁邪壅阻津液而口渴四肢歷節痛者以諸陽主四肢上焦氣化不行經脈因痺也邪近于表其脈且浮今脈沉故責其有留飲此欲發溢飲之症象也

膈上病痰滿喘咳吐發則寒熱背痛腰疼目泣自出其人振振身瞤劇必有伏飲

正義下卷

痰飲

四



遊

痰滿喘咳支飲之證象也。但其伏藏深久發作有時故曰伏飲也。寒抵背痛腰疼太陽受邪也。目泣振身暈陽明受邪也。然因吐痰諸症乃發不吐痰即伏而不見其病氣之深而且僻如此。夫病人飲水多必暴喘滿凡食少飲多水停心下甚者則悸微者短氣脈雙弦者寒也皆大下後虛脈偏弦者飲也。此明飲邪有實有虛而所致異途脈亦迥殊也。飲水多二句是言飲之驟致者若過飲之類是也。食少飲多四句是言飲之積漸者為悸為短氣擾症則痰飲有之而懸飲亦有之。其病根由于食少飲多食少則中必虛。

又

飲多則邪必實中虛且溫邪宜攻此痰飲懸飲主治胃壞也是惟混之于脈如兩手皆見弦脈夫弦則為減當以正氣虛寒論治設一手獨弦明是病氣有偏着者為實邪則又當以攻邪論治矣皆大下後虛立字疑屬衍文。

肺飲不弦但苦喘短氣支飲亦喘而不能卧加短氣其脈平也。上言肺弦皆強而此舉飲脈亦有不弦者以別之如飲在肺主衛行脈外脈自不弦也喘與短氣以肺為主氣之臟得飲則氣自壅滯也但喘與短氣又不獨肺飲

正義下卷

痰飲

五



為然支飲邪結膈間妨礙氣分亦必為喘為不能卧為短氣且脈不弦而平者如後條所云沉緊或沉微之象非果六脈調和也仲景特而舉之欲人認證辨脈參互而施治也

當痰飲者當以溫藥和之 心下有痰飲胸脇支滿目眩 苓桂木甘湯主之

上文辨證辨脈此下乃因證以立治法也四飲中推痰飲為正氣虛寒所致故當以溫藥和之謂溫補其正則邪自無容留之地也心下屬上焦地分清陽一虛渴陰得以盤踞胸脇支滿目眩者飲邪橫逆攻衝清道所致

也茯苓寧輯上焦清氣滲泄飲邪為君桂枝通太陽而導飲下行為臣白木健脾胃甘草和胃使中土有權飲邪不復記濫用以為佐為使也即溫藥和之謂也

苓桂木甘湯方  
茯苓 四兩 桂枝 三兩 白朮 三兩 甘草 二兩

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分溫三服小便則利 夫短氣有微飲當從小便去之苓桂木甘湯主之腎氣凡亦主之

苓桂木甘為治虛飲之聖方非必痰飲證宜也凡水停心下短氣有微飲者皆當主此方治何也苓桂木甘溫

正義下卷 痰飲 六



化上中兩焦之氣真從膀胱而出。凡清陽虛者均為合治。若下焦無陽水泛為飲。又非此方所能勝任。蓋腎開竅于二陰。膀胱之氣化實藉真火以流行。此腎氣丸尤為祛飲補元之神聖也。並主二方者。以痰飲本乎陽虛。果其中陽虛也。則用蒼桂木甘法。如屬下焦之真陽虛也。則宜腎氣丸法。是又當以病氣為權衡矣。

病者脈伏。其人欲自利。利反快。雖利心下續堅滿。此為留飲。欲去改也。甘遂半夏湯主之。  
夫脈得諸沉。當責有水。伏即沉之至也。病者至于脈伏。飲邪壅閉何等。于是小便不利。傷溢大腸。而反自利。飲

雖芒利火減而隨。減隨稱快。未幾而足滿。依然飲邪。雖有欲去之機。而究未得去之道路也。于是以甘遂之極峻利者。直達水所斬關。奪隘而出之。半夏開結降逆。以助之。甘草及甘遂取其相制而相使。為藥和甘草。取其安脾以養正。加蜜煎者。銳利之品。恐傷津液。蜜能潤三焦和藥性。故重賴之也。

甘遂半夏湯方  
甘遂三枚者半夏十二枚以水一升為藥甘草如指大一枚取四味以水二升煮取一升去滓以蜜半升和藥汁煎取

正義下卷

痰飲

七



脈浮而細滑傷飲。脈弦數有寒飲。冬夏難治。脈沉而弦者懸飲。內痛。病懸飲者十棗湯主之。

浮脈何以主飲。以浮而兼見細滑。為痰感。細為飲象。是必暴入之飲。挾痰水湧而浮。如酒客飲後。脈自浮滑。而細也。故不曰有飲。而曰傷飲。謂特傷于多飲焉耳。弦為寒脈。數為熱脈。寒熱相搏。即所謂陽中有陰也。故主寒飲。然飲雖為寒。而致飲之由。實因寒熱搏結而起。火伏于內。而寒畏于外。當其相乘。則病發相間。則病已。冬夏極寒極熱。與病氣相乘。故曰難治。若痰火病是也。治療之法。當于春秋病伏時。曲為分解矣。沉本為水。

脈沉而弦。則氣分為飲。和膠結。故主內痛。則有欲閉之象。攻之不逆。峻而疾。因以十棗湯極銳利之品。以迅掃痰。趨不容少寬。以貽後患。正所以護持元氣于未壞也。按甘遂性苦寒。能瀉諸經滯之水。濕。大戟性苦辛寒。能瀉諸藏府之水。濕。芫花性苦溫。能破水飲之窠囊。合三物之長。以攻逐結邪。藉大棗以護元氣也。

十棗湯方

芫花 熬

甘遂

大戟

各等分

三味搗篩。以水一升五合。煮肥大棗十枚。取八合。去棗內藥末。強人服一錢。羸人服半錢。平旦溫服之。不

正義下卷

痰飲



下者明旦更加半錢得快之後糜粥自養

病溢飲者當發其汗大青龍湯主之小青龍湯亦主之

飲邪溢于表分毛竅為之閉塞有似風水相合之義故當發汗以散邪為合治耳但表法全以裡氣為主如邪在表而裡有鬱熱者則發表行陽藥內當兼清裡方法故合桂麻去芍加石膏以蕩滌之此大青龍之所以為神也如邪在表而裡有伏寒者則解表行陽藥內全當以裡氣為重故合麻桂去杏仁加五味乾姜半夏合內外而兩解之此小青龍之所以為神也合出二方以示人消息病機之法

大青龍湯方

麻黃 六兩 桂枝 二兩 甘草 二兩 生薑 三兩 杏仁 四十粒

大棗 十二枚 石膏 如雞子 七味以水九升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內諸藥者取

三升去滓溫服一升取微似汗汗多者以溫粉撲之

小青龍湯方

麻黃 三兩 甘草 三兩 桂枝 三兩 芍藥 三兩 五味 半升

乾姜 三兩 半夏 半升 細辛 三兩

八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內諸藥者取

三升去滓溫服一升

正義下卷

痰飲

九



膈間支飲其人喘滿心下痞堅面色黧黑其脈沉緊得之  
數十日醫吐下之不愈木防己湯主之虛者即愈實者三  
日復發復與不愈者宜木防己湯去石膏加茯苓芒硝湯  
主之

膈間屬太陽部。外清虛之境。無物可容。乃飲邪上于為  
喘。為滿。如蒙蔽天空之象。心下將及陽明地。外衝要之  
所。何由至于痞堅。是必候吐候下。傷及脾胃。以致胃中  
虛。容氣動膈。而心下益增其痞塞也。由是胃之精華不  
能上充于面。而徒存濕火鬱蒸。色見黧黑。黧黑者。焦褐  
之黑色也。其脈沉緊。的是水寒相搏之脈象。且至數十

日之久。邪愈纏綿。則正益耗傷。是必宜壅。與養。正。並。施。  
庶合病機。故君之以木防己。宣心下之壅也。佐之以桂  
枝。而膈間之陽也。壅久恐生滯熱。加石膏以清之。正虛  
恐邪不運。用人參以補之。使邪不實而虛。但清熱祛濕  
則愈矣。設胃有寒邪。石膏祇能除熱。安能除寒。即將見  
旋通旋結。不久復發矣。再為緩圖。何能為功。是必去石  
膏之緩。加茯苓芒硝。以直導之下行。俾復聚之邪。前後  
分驅而出。即禹之導水播九河之意也。三合

木防己湯方

木防己 三兩 石膏 雞子大 桂枝 二兩 人參 四兩  
正義下卷 痰飲 十



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一升分溫再服

木防己去石膏加茯苓芒硝湯方

木防己二兩 桂枝二兩 茯苓四兩 芒硝三合

五味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去滓內芒硝再微煎分溫再

服微利則愈

心下有支飲甚人苦冒眩澤瀉湯主之

前之心下有痰飲胸脇支滿目眩但支滿而不冒也而

此條支飲獨至冒眩明是少陰之氣沸騰蒙蔽天空心

主為之昏昧之象不必胸脇支滿而其人已苦甚矣爰

用專入腎經之澤瀉以之瀉水為君白朮補土燥濕為

幹葉支滿而不冒之  
冒字疑目誤故

臣使堤防不壞下焦安瀾而出焦自復具太清之體也

澤瀉湯方

澤瀉五兩 白朮二兩

二味以水二升煮取一升分溫再服

支飲胸滿者厚朴大黃湯主之

上條冒眩病見上焦無形氣分純屬虛邊此言胸滿是

有形之實邪結于陽明地分邪實且攻故直用厚朴大

黃以攻有形之結邪

厚朴大黃湯方

厚朴一尺 大黃六兩 枳實四枚

正義下卷

痰飲

土



支飲不得息葶藶大寒瀉肺湯主之

方見肺癰中

三味以水五升煮取二升分溫再服  
邪實上焦氣分妨礙呼吸比胸滿為更急但氣分之邪  
非重藥所可施故厚朴大黃在所禁用葶藶味苦氣清  
入肺以開結大寒甘溫補脾以養正相助成功使飲邪  
去而正氣無傷以無形氣病治貴萬全耳

嘔家本渴渴者為欲解今反不渴心下有支飲故也小半

夏湯主之

此從陽明嘔吐病中而驗心下之有支飲也病機在不  
渴上見益嘔傷胃汁其口必渴故以渴為邪解之徵今

反不渴者明是心下本有支飲結于胃之偏旁雖不能  
與嘔俱出而因和作使反得沒滯于胃脫是支飲不開  
將嘔無解期嘔逆不止則飲亦無降期爰用半夏生薑  
止嘔去逆俾辛溫氣味扶胃陽驅渴陰也

小半夏湯方

半夏一升生薑半升

二味以水七升煮取一升分溫再服

腹滿口舌乾燥此腸間有水氣已椒薑黃丸主之  
此從太陰腹滿病中而驗腸間有水氣也病機在口舌  
乾燥上見益脾臟受邪何以致于上焦乾燥是必大腸

正義下卷

痰飲

十二



所主之津液不能上奉。因水壅腸間。但其氣化故耳。則腹滿厚。屬大腸病。而非定主于太陰病也。爰以防已椒目善治水濕者。使之分利。水氣直達膀胱而出。然肺主氣化之源。肺氣不開。無以洩上流之怒。葶藶所以開上焦之閉也。大腸為傳導之府。腸胃壅滯。無以洩下流之溢。大黃所以開下焦之閉也。渴加芒硝者。濕鬱必生熱。胃汁坐耗。佐以鹹苦蕩滌。所以救陽明也。藥頗峻利。而服法極緩。以病已腹滿。恐傷太陰臟氣也。

已椒藶黃丸方

防已

椒目

葶藶

黃

大黃

各二兩

消

四味末之。蜜丸如梧子大。先食飲服。一九日。三服。稍增。口中津液渴者。加芒硝半兩。卒嘔吐。心下痞。膈間有水。眩悸者。小半夏加茯苓湯主之。此條病機。在眩悸上。見卒然嘔吐。則初無別病可知。乃心下痞硬。不因嘔吐而解。知是水聚膈間。故上攻則眩。心下痞。則悸。清濁混淆。而為嘔吐。正邪相搏。而為痞。結水邪之擾攘胸膈如此。則惟祛飲開痞。則諸症自已。小半夏加茯苓乃一定之治法也。

小半夏加茯苓湯方

半夏一升 生姜半升 茯苓三兩

正義下卷

痰飲



三味以水七升煮取一升五合分温再服  
 假令瘦人臍下有悸吐涎沫而顛眩此水也五苓散主之  
 此明水飲從下焦來者不可因形症在上而誤治上焦  
 也其病機在臍下悸上見如瘦人身中本無温之可貴  
 乃何以臍下有悸而上見吐涎沫頭目顛眩此非水飲  
 在肺而口吐涎沫也亦非心下支飲而頭目眩冒也觀  
 其悸在臍下臍屬少陰腎氣之所主膀胱為腎之府氣  
 化失宣水邪得以據之藉腎氣以上陵故臍下動惕土  
 惡水激也吐涎顛眩者下焦水逆則上焦肺胃之精氣  
 亦不能回達而惟壅阻于膈間為吐涎為顛眩也是不

開。膀。脫。則。所。容。之。水。邪。何。由。得。出。枝。焉。思。道。之。腎。邪。何  
 由。得。服。而。上。焦。之。清。氣。何。由。得。布。因。以。為。經。太。陽。之。桂  
 枝。領。茯苓。以。伐。逆。之。水。領。澤。瀉。以。瀉。腎。臟。之。水。領。猪  
 苓。以。泄。膀。胱。之。水。白。朮。培。脾。勝。濕。以。固。中。土。之。隄。防。如  
 是。則。在。裡。之。水。無。虞。其。不。盡。矣。然。太。陽。主。表。桂。枝。雖。為  
 解。肌。神。品。然。領。諸。裡。藥。下。送。則。外。達。之。力。恐。其。不。逮。多  
 飲。暖。水。取。汗。使。太。陽。之。氣。表。裡。洞。達。而。陰。邪。等。于。見。曉  
 矣。飲。暖。水。即。服。桂。枝。湯。啜。稀。熱。粥。之。法。也。

五苓散方  
 澤瀉一分 猪苓三分 茯苓三分 白朮三分 桂枝三分  
 正義下卷 痰飲



五味為末白飲服方寸七日三服飲暖水汗出愈  
欬家其脉弦為有水十棗湯主之

飲脉多弦欬家而脉弦其為飲而欬可知遂至十棗湯  
者所以拔去其致欬之病根也。要其脉必偏弦者若雙  
弦當屬虛寒論治矣。

夫有支飲家欬煩胸中痛者不卒死至一百日或一歲宜  
十棗湯。

夫曰有支飲家則支飲之由來舊矣乃因循失治病氣  
變遷有加無已始也欬逆今且壅閉而煩矣始也倚息  
不得卧今則胸中宗氣為飲邪搏結有似魚懸飲之內

痛矣夫病久邪盛似可卒死乃仍遷延至百日或一歲  
者祇以支飲之邪本實邪也邪實宜攻不嫌過峻主以  
十棗湯所謂有病則病當之也。

久欬數歲其脉弱者可治矣大數者死其脉虛者必苦冒  
其人本有支飲在胸中故也治屬飲家

欬而至于數歲之久其二氣必虛所望者邪亦向衰耳  
設曰已虛而邪尚熾之何治法乎故脉以弱為可治實  
大數者死也然此泛言久欬家之脉象也若脉既虛矣  
而又欬逆不止且時苦冒眩必其人本有支飲在胸中  
持以支飲之脉不強醫家夫治所致耳故曰治屬飲家



以見雖數歲之久仍不出支飲條例治法也  
效逆倚息不得卧小青龍湯主之

此支飲之邪上又侵肺臟有似肺飲故不用十棗而主  
小青龍以散表脞飲為治也

青龍湯下已多唾口燥寸脉沉尺脉微手足厥逆氣從小  
腹上衝胸咽手足痺其面翕然如醉狀因復下流除股  
便難時復冒者與茯苓桂枝五味甘草湯治其氣衝

飲邪侵肺而用小青龍當飲去病已矣乃其人本虛不  
任宣發上飲未除而下先動其氣機多唾口燥者水寒  
搏結津液不上奉也將其脉寸沉尺微正是上焦之清

小  
雜

雜

陽下焦之真陽俱為水寒鬱閉之象堵陽主四肢因則  
手足厥逆矣因而厥逆不已而至于痺氣衝之甚而面

翕熱如醉夫曰翕熱則有時不熱即是鬱冒之象非若  
脫證之真陽上浮而若粧朱之比故時復下流氣阻膀

脫為小便難時復上千頭目而為鬱冒上下表裡俱受  
邪困勢頗危迫然要非青龍湯致治之候也祇以及飲

結邪逼慶肺之表久其壅塞錮閉之勢牢不可破不得  
不藉青龍銳利之師以殺其勢而破其堅邪突則正

必虛下焦之陰邪乘虛上逆而邪相合其潰冒衝突之  
勢幾致難以究詰是猶是猶是猶是猶是猶是猶是猶是

正義下卷

痰飲



之反也。仲景早見及此。曲為綢繆。設精難諸法。以底治。安以為所最急者。下焦腎氣逆奔而上。與伏邪相合。卒難圖治。因以桂苓之氣。溫下逆者。以伐水飲之合邪。五味。攝上升之浮陽。而返其故宅。甘草後中補虛。以催上下之防閑。如是則腎得歸垣。衝氣其治矣乎。

桂苓五味甘草湯方

桂枝四兩 茯苓四兩 五味子半升 甘草三兩

四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分溫三服

衝氣即低而反更欬胸滿者用桂苓五味甘草湯去桂加乾姜細辛以其欬滿

果爾。桂苓一下。衝氣即低矣。反更欬滿者。明是裏分之寒。飲未除。桂枝但能解下而不能溫中散寒故也。况桂性下行。下焦新服不宜再伐。以滋事故特去桂加細辛。乾薑之辛熱以洩滿止欬也。

桂苓五味甘草去桂加薑辛湯方

茯苓四兩 五味子半升 甘草三兩 乾薑三兩 細辛三兩

五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半升日三服

欬滿即止而更復渴。衝氣復發者。以細辛乾薑為熱藥也。服之當遂渴而渴反止者。為支飲也。支飲者。法當冒胃者必嘔。嘔者復納。半夏以去其水。

正義下卷

痰飲



暖

寒邪得熱則開。故效滿即止。乃不謂渴與衝氣復發。非曰薑辛之熱。驟傷其陰氣。而何然。陰氣雖曰驟傷而止。氣則已漸。腹渴與衝氣可不治而自止耳。然上焦燥渴。當不能遽止。而今反即止者。必其動心下之支飲。潤其燥故也。蓋有支飲必冒。則必嘔。則但內半夏于前方中。以驅飲止嘔。則冒自已矣。

桂苓五味甘草去桂加乾姜細辛半夏湯方

茯苓四兩 甘草二兩 細辛二兩 乾姜三兩 半夏半升

五味子半升

六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半升日三服

主

水去嘔止。其人形腫者。加杏仁至之。其證應內麻黃。以其人遂痺。故不內之。若逆而內之者。必厥。所以然者。以其人血虛。麻黃發其陽故也。

水去嘔止。裡氣已調矣。乃其人形腫。明是表陽鬱滯。肺氣不能宣布所致。開肺莫若麻黃。然以其病氣轉輾。宗氣大虧。衛氣不能獨治。形體遂因而痺耳。設更用麻黃。汗之。得不陽亡血奪而厥乎。惟于前方中加杏仁。以微利氣分。則腫自消矣。仲景恐人概以形腫必當用表之。斷無他意者。故申戒之曰。其人曰虛。虛致痺。非同泛然形氣之病。麻黃發其陽。則益亡其血矣。故所不可內。

正義下卷

痰飲

十八



煎前誤

也

苓甘五味加姜辛石夏杏仁湯方

茯苓四兩 甘草三兩 五味子半升 乾姜三兩 細辛三兩

半夏半升 杏仁半升

七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溫服半升日三服

若面熱如醉此為冒熱上衝重其面加大黃以利之

此緊接形腫說下謂形腫則加杏仁以開上焦矣若面

屬陽明面熱如醉為陽明壅熱并致下焦不開故加大

黃于煎方中合杏仁以次降泄也

徐氏論曰此與者條翕熱如醉不同前因衝氣病發在

下此不過肺氣不利滯外而形腫滯內而胃熱故但以

杏仁利其胸中之氣大黃利其胃陰之熱也

苓甘五味加姜辛半杏大黃湯方

茯苓四兩 甘草三兩 五味半升 乾姜三兩 細辛三兩

半夏半升 杏仁半升 大黃三兩

八味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去滓溫服半升日三服

先渴後嘔為水停心下此屬飲家小半夏加茯苓湯主之

因渴而致嘔則前此並無嘔症可知祇以渴必多飲水

停心下所致故曰此屬飲家以見但當治飲不必更治

其渴矣小半夏加茯苓嘔止水止故主之此暫致之

正義下卷

痰飲

十九



飲不在支飲例也。

消渴小便不利淋病脉證治第十三

厥陰之為病消渴氣上衝心中疼執飢而不欲食即

吐下之不肯止此按消渴病之由來本于厥陰也蓋厥陰風木之

臟相火所寄陰虧不能榮養則風將火熾其氣必上衝

心而疼焚風陽相煽最易消穀而善飢乃飢而仍不欲

食入即吐者以厥氣上逆陽明為受侮之地與肝主  
嘔逆故也人不知厥陰之為病而誤下之徒傷厥陰將  
見渴不止而中氣益削矣按內經謂二陽結謂之消  
仲景生年厥陰似屬兩途殊不知二陽之氣結實由厥

正義下卷

消渴

一



其

陰風鬱火燔所致。是消渴病之發源。在厥陰。而其流禍亦必歸于陽明也。然治法亦政自有別。徐忠可云。凡能食而渴者。重在二陽論治。飲一溲二。重在腎虛論治。不能食而氣上衝者。重在厥陰論治。以此分辦。亦自有條不紊。

寸脈浮而遲。浮即為虛。遲即為勞。虛則衝氣不足。勞則營氣竭。跌陽脈浮而數。浮即為氣。數即為消。穀而大。堅氣盛則漫。數漫數即堅。堅數相搏。即為消渴。

此言消渴之脈。當從寸口跌陽合診之也。蓋寸口主臟陰。診消渴之所由來。跌陽主脾胃。診消渴之所由著。臟藏

氣血者也。榮衛充足。脈必沉實而有力。今寸口浮而遲。是浮為虛。陽上。浮而主衛氣不足。遲為勞傷。元神而主榮氣耗竭。榮衛俱傷。臟失所藏。此病消渴之源也。胃為水穀之海。津液之所變化。其氣充調。脈必和緩而有神。今跌陽脈浮而數。浮為胃氣過盛。熱移膀胱而少溲。必數。數為脾強而約。燥熱消穀而大便必堅。溲數則便堅。理固如此。堅數相搏。津液燥。燥則不病消渴得年。此消渴病之著見于二陽者也。要之下焦之臟氣有虧。則中焦之元陽無制。故寸口曰遲。為責之虛也。于跌陽曰數。為責之熱也。推虛故熱。則寸口跌陽雖屬分途。源流一

正義下卷

消渴

二



而已矣。大堅當是大便堅。

男子消渴小便反多以飲一斗小便一斗腎氣丸主之。方見

此所謂下消也。腎失閉蟄之權故飲一溲一。腎氣丸助

火以利樞機補真陰以熄浮焰如是則陰平陽秘而消

渴自己矣。然在男子得此則主腎虛若婦人仍當主厥

陰論治也。故特以男子別之。

脈浮小便不利微熱消渴者宜利小便發汗五苓散主之。

此熱客膀胱去津液以致渴而小便不利非正消渴

症也。故治法迥殊。脈浮微熱邪為在表用桂枝以解之。

消渴小便不利用四苓以解之也。

渴欲飲水水入則吐者名曰水逆五苓散主之。

此曰渴致變之病也。渴必飲水多則逆是渴為本而

水為標也。急則治標用五苓以利導之水去則津自回。

渴之并治也。

渴欲飲水不止者文蛤散主之。

渴不為水解是熱不在上中兩焦可知。文蛤性寒味鹹

直走下焦除結熱潤陰燥亦治消渴之源也。

文蛤散方

文蛤一味杵為散以沸湯五合和服方寸匕

淋之為病小便如粟狀小腹弦急痛引臍中。跌陽脈數

正義下卷

痰飲

三



可也。今見燥渴則熱反鬱于上下焦之藥。難以透投。故  
先以枯葶根肅清肺胃之鬱熱。瞿麥茯苓行水去淤。然腎  
為陰臟。不得真陽鼓舞。則水道不能運行。加附子助火  
火以溫通水臟也。且少陰本主封整。瞿麥走泄真陰。用  
山藥立之監。以回護臟真也。緩以為丸。并嚴謹其服法。  
以上焦津液也。傷不敢過劑。恐蹈重止津液之戒也。

枯葶瞿麥丸方

薯蕷 三兩 枯葶根 二兩 瞿麥 一兩 茯苓 三兩 附子炮 一枚  
五味末之。煉蜜為丸。梧子大。飯服二丸。日三服。不知增  
至七八丸。以小便利腹中溫為知。

小便不利。蒲灰散主之。滑石白魚散。茯苓戎鹽湯。并治之。  
此祇因濕熱滯于腑。而小便不利者。立法。故但以清  
熱利濕為主。若茯苓戎鹽湯。便願養陰氣矣。枳蒲灰。即  
舊蒲席燒灰。最善去濕利便。滑石。滌六腑之邪熱。從小  
便而出。合二物之長。以除皮毛表分之濕熱也。白魚入  
胃。下氣去水。髮乃血之餘。通衝任二經。合滑石白魚。以  
瀉陽明營分之濕熱也。茯苓去水。澹濕。白朮健脾養正。  
戎鹽出山。坡陰土石間。不經煎煉。入腎陰。火化結熱。  
清熱利濕。三焦咸理。此為虛家脾臟有濕。而下焦有熱。

之聖方也

正義下卷

消渴

五



蒲灰散方

蒲灰 半斤 滑石 一斤

二味杵為散飲服方寸匕日三服

滑石白魚散方

滑石 一斤 亂髮燒 一斤 白魚 一斤

三味杵為散飲服方寸匕日三服

茯苓戎鹽湯方

茯苓 半斤 白朮 二兩 戎鹽 一彈丸大

三味先將茯苓白朮煎成入戎鹽再煎分溫三服

渴欲飲水口乾燥者白虎加人參湯主之暑方見

此肺胃熱熾劫液而渴非正消渴證也飲水而口仍乾燥明是上焦為熱所困肺不能生水以自救津益耗則正益虛而燥熱益甚爰用西方白虎之神專走上焦以惟熱生津加人參以養正為治上焦燥熱以致消渴之

主方

脈浮發熱渴欲飲水小便不利者蒼湯主之首方見

脈浮發熱本太陽表病而渴則為陰氣衰矣乃飲水小便不利是陰氣方衰而水急復興病變寧有窮乎猪苓湯以去水為主而外可以解表熱內可以滋陰燥一舉而三得矣

正義下卷

消渴







風水其脉自浮外證節疼痛惡風皮水其脉亦浮外證肘  
 腫按之沒指不惡風其腹如鼓不渴當發其汗正水其脉  
 沉遲外證自喘石水其脉自沉外證腹滿不喘黃汗其脉  
 沉遲身發熱胸滿四肢頭面腫久不愈必發癰膿  
 此合五水之脉證而參詳之也風主皮毛故脉浮但太  
 陽中風其外證頭項強痛惟風與水搏則必痺及骨節  
 傷風故惡風也是脉浮惡風骨節疼是風水之主象也  
 皮水邪在肌腠去表不遠故脉亦浮其外證則腹鼓附  
 腫按之至于沒指其為濕勝可知病不因風故不惡風  
 邪不在裏故口不渴治當發汗者以脉浮表實故也是

濕

脉浮跗腫乃皮水之主象也若正水則邪太陰脉自沉  
 遲脾本惡濕水勝則脾氣壅滯逆于上焦故作喘也是  
 脉沉遲而喘乃正水之主象也其目窠如蚕脰腫腹大  
 不問可知矣若石水邪在少陰故脉亦沉但不遲其外  
 症少腹腫滿以其病身在下故不喘也是脉沉少腹滿  
 乃石水之主象也若黃汗乃由汗出入水即謂干皮  
 毛腠理之間濕蒸則必發熱身則必為黃是身熱為  
 黃汗之証而黃汗即外見之水也以其水濕相搏故脉  
 亦沉遲濕阻氣分故胸滿而四肢頭面腫也濕阻衛氣  
 熱傷榮血久而不愈必有癰膿之虞矣按濕熱蒸于肌

干

正義下卷

水氣

二



表則為癰脹若流于關節則病歷節矣

脈浮而洪浮則為風洪則為氣風氣相搏風強則為癰疹

身體為痺痺者為泄風久為痲瘋氣強則為水難以俯仰

風氣相擊身體洪腫汗出乃愈惡風則虛此為風水不惡

風者小便通利上焦有寒其口多涎此為黃汗

此明風鬱成水之所以然与水鬱而成黃汗之相異處

如風脈本浮而緩今何以不緩而洪明是水濕之邪壅

于氣分所以風汗于氣上而獨浮氣鼓于風中而自洪

也風與氣相搏故風盛于氣則氣為風使將濕和從風

外達或發為癰疹或化為泄風遂久為痲癩如是則氣

有所泄而不成水矣如水濕感而氣強則風邪反為氣

所擊不能外泄而邪相得致成風水氣得風則愈壅因

而難以俯仰風得氣則益驕遂致身體洪腫相維相繫

漫無出路計維汗出則風從表解氣從風泄而愈也然

汗出初非大汗之謂蓋風水則必惡風惡風原屬表虛

設不知而大汗之水和不去而重虛其表將不止惡風

而并惡寒遂蹈極虛之候矣若不惡風者便不可以風

水論且驗其小便通利而風水則風陽上阻小便必難

也且口多涎沫風為陽邪滯于表外雖不至于渴而何

以多涎也明是水寒之邪滿于胸中不曰于風故不惡

正義下卷

水氣

三



風不病乎下。故小便自利水寒上溢。故口多涎沫也。因辨  
之曰。此為黃汗。可見黃汗之初證。大似風水。只有此三  
條別異處。欲人認症之的也。  
寸口脈沉滑者。中有水氣。面目腫大。有熱。名曰風水。視人  
之目窠上微擁。如蚕新卧起狀。其頸脈動。時時欬。按其手  
足上陷而不起者。風水。

此從風水中之類。于正水者而別異之也。風脈皆浮。脈  
沉有水。似為正水矣。然沉而滑。為陽脈。是表邪深入  
風水相搏之微。正水中無此脈也。况腫大。獨在面目。風  
浮于上也。而且。有熱。風為陽邪也。是雖麻沉。名曰風水。

若目窠微腫。如蚕。頸脈動。欬。皆正水的症。而風挾水氣  
上壅。亦有其候。且正水腫滿。必遍及腰腹。今猶按手足  
上陷而不起。明是陽主四肢。風邪從陽水上從風而感  
也。故雖其正水症象。主為風水無疑矣。

太陽病脈浮而緊。法當骨節疼痛。及不疼。身體反重。而痠  
其人不得汗。出即愈。此為風水。惡寒者。此為極虛。發汗得  
之。渴而不惡寒者。此為皮水。身腫而冷。狀如周痺。胸中窒  
不能食。反聚痛。暮躁不得眠。此為黃汗。痛在骨節。欬而喘  
不渴者。此為肺脹。其狀如腰。發汗則愈。然諸病此者。渴而  
下利。小便數者。皆不可發汗。  
正義下卷  
水氣



傷

此言風水皮水黃汗及肺脹四證邪俱從表入故以太  
陽證渴其病發之所從而以浮緊拈括其初形之脈象  
非獨指風水言也但太陽風寒而傷必骨節疼痛若  
風水則不疼但體重而疲以水雖寒類而寒邪傷榮風  
水之邪止傷衛分故也口不渴以病不在裏也表邪仍  
宜表解故以汗出為即愈然汗出初非大汗之謂也設  
不知而大汗之必至亡陽而惡寒要不同於寒傷榮之  
惡寒矣責其極虛以見風水不可輕汗也若皮水  
則有風水之脈象而口有渴且無惡寒症以其邪自太  
陽而來已近陽明之界雖未內犯而在裏之熱已蒸故

正義下卷

水氣

五

渴而不惡寒便是皮水的症但水在皮膚終屬表分寒  
邪故身腫而按之自冷如周痺狀也若有前症而加以  
胸中窒塞至不能食且邪聚胸中作痛是惟黃汗之水  
全在上焦塞閉氣分使然獨是暮躁不眠有似少陰  
躁而不知濕本陰類暮則濁陰上達益甚其煩滿之勢  
與陰熱痰躁似是而非非別之曰此為黃汗不越太陽  
一經所致之病耳如有風水之脈症而骨節痛且欬而  
喘口不渴初無風水之身重而若類皮水之肺腫此非  
水也乃風客肺臟閉塞肺氣作脹外狀如腫而實非水  
腫也疏泄毛竅使風氣外達則愈矣故亦主汗也以上



諸病俱屬陽經。似皆可以發汗。然使胃液虧而渴者。下利而止。陰者。勝脫蓄熱。而少便數者。若再汗之。是為重止。津液故皆不可發汗。治諸病。此者。可不知禁耶。

裏水者。一身面目黃腫。其脈沉。小便不利。故令病水。假令小便自利。此止津液。故令渴。越婢加朮湯主之。

水邪自表入裡。欲成正水。猶傷寒之有傳經也。以其已離乎表也。故別之曰裏水。以無正水的症。故概之以裏水也。一身面目黃腫。溫熱尚微。乎陽分而脈沉。小便不利。是在表之濕熱已深。乎大陰地。知益在三陰。太陰司開而在三陽。則大陽司開。而不主開。封住濕邪。不令

病正水而何。然使正水既成。則小便必難。口必不渴。今若小便自利。而上見口渴。明是表邪入裡。實擾陽明。將耗竭胃家津液。表邪仍當表散。越婢加朮湯行陽去。辭除熱生津。盡擅所長矣。此條當分兩段看。前段脈沉。小便不利。邪入太陰。將成正水。後段口渴。小便自利。邪入陽明。而却胃汁。以脾與胃俱在裡分。故概稱曰裡水。

跌陽脈當伏。今反緊。本自有寒。疝瘕腹中痛。醫反下之。即胸滿短氣。跌陽脈當伏。今反數。本自有熱。消穀。小便數。今反不利。此故作水。

承上裏水說。下言水停脾胃。則跌陽脈當伏。即沉之正義下卷。水氣。六。



幹業不狀之狀疑  
伏之證候

反

至也。今不狀而反緊。為寒。則知其宿有寒。症腹痛之  
證。醫者不知而反用寒藥。下之。遂至水寒搏結。逆于清  
道。為胸滿。為短氣。即候下成痞之變也。如當伏而反數。  
數則為熱。是必素有蘊熱。當清穀。少便數無疑。燥熱必  
致燥陰。熱必求助于水。人無度。膀胱之氣化阻滯。  
蓄而不流。水自成于三陰地分矣。按此二條。雙項上  
條。而層意。詎首條言脾家素有積寒。因誤下而陰邪反  
得逆于陽位。而為患上焦。次條言胃家素有積熱。因失  
治而陽邪亦得釀禍陰分。而為患下焦。此陽邪從陰。  
邪從陽。其微妙之理。不外跌陽脈中領會也。

寸口脈浮而遲。浮脈則熱。遲脈則潛。熱潛相搏。名曰沉伏。  
陽脈浮而數。浮脈即熱。數脈即止。熱止相搏。名曰伏沉。伏  
相搏。名曰水。沉則絡脈虛。伏則小便難。虛難相搏。水走皮  
層。即為水矣。

此論口水之所由成也。以寸口診元氣之盛衰。以跌陽  
診中氣之強弱。故合寸口跌陽而推究之。前言寸口脈  
沉而滑。主有水氣。而此云浮而遲。似甚相反。而不知沉  
滑為實邪。浮遲為虛邪也。寸口浮而遲。其病在遲。有無  
氣以動之象。而合浮脈見之。是浮為虛。陽上泛而屬熱。  
遲為元虛。下陷而主潛。虛熱浮動。而元氣潛踪。兩相不  
正義下卷  
水氣  
七



連中無維繫則脈之初見為浮而遲者細按之而即沉  
淪不返矣前言跌陽脈當伏而反數則以胃熱消渴而  
致水尚屬有餘之邪今合見浮而數浮為虛熱數為虛  
陽躁動而脈中之真氣自止而不運也熱止相搏將  
見中氣止而不運而下焦之衛氣亦伏而不發矣元氣  
沉淪衛氣閉伏三焦無氣旋運不致成水得乎然二脈  
之為沉為伏何以主之為水蓋沉則周身之元氣俱涸  
沒于下而無以充貫百骸則絡脈必虛伏則下焦之衛  
氣結而不宣而無以主周身之氣化則小便必難虛與  
難相并運行之氣機已息一任水之橫流正而水成矣

寸口脈弦而緊弦則衛氣不行即惡寒水不流走于腸  
間

不必脈見沉伏為水也即寸口脈弦而緊而陰寒之象  
具見水本陰邪無衛氣以運行則水非晝夜不舍之水  
而為停源絕流之水故不成正水得乎可見寸口一見  
弦脈便知衛氣結而不行外即惡寒而裡有真寒矣腸  
間為水道不復流其已濫將何底耶

少陰脈緊而沉緊則為痛沉則為水小便即難  
此條專主石水言也故獨責少陰緊而沉陰寒極矣緊  
為寒痺故主痛沉為陰結故主水也小便即難謂腎關

正義下卷 水氣



竅干二陰水邪客之開閉之樞機不利也

脈得諸沉當貴有水身體腫重水病脈出者死

水脈本諸沉無論沉遲沉緊沉滑沉伏俱貴有水然亦

必合身體腫重而斷之耳脈既宜沉設反浮出則裡氣

亡于外矣不死而何此為正水石水言也

夫水病人目下有卧蚕面目鮮澤脈伏其人消渴病水腹

大小便不利其脈沉絕者有水可下之

目下有卧蚕面目鮮澤水氣溢于上矣在上焦者本無

可下之理且其人脈伏且至沉絕陰邪痼閉何等陰邪

痼閉法當溫散而日可下何哉蓋必其人消渴腸胃之

精氣為水壅滯而腹大氣阻勝肢而小便不利是水

邪橫逆漫無出路設弗用潔淨存方法將邪日盛而正

日削下之正所以云救也但云可下並不出方要不外

葶藶十棗等法病機在消渴小便不利上見

問曰病下利後渴飲水小便不利腹滿因腫者何也答曰

此法當病水若小便自利及汗出者自當愈

此由渴飲而致水也暫致之水易聚易散故以汗出便

利為自愈

心水者其身重而少氣不得卧煩而躁其人陰腫肝水

者其腹大不能自轉側脇下腹痛時津液欲生小便續

正義下卷

水氣

九



通。其。肺水者其身腫小便難時。鴨瘡。脾水者其腹大。四肢苦重津液不生但苦少氣小便難。腎水者其腹大。臍腫腰痛不得臥陰下濕如牛鼻上汗其足逆冷面及瘦。此言水氣既成之後浸淫日久臟氣必傷苟一臟先傷水氣即乘虛歸着病情隨以呈露仲景細為分別欲人認症之的也如水氣乘心即為心水心本主營。受邪不能協衛氣周遍百骸故身重而少氣煩燥不得臥者火畏水逼怵惕不安也心與腎本相交心氣佛辭則腎氣姿橫其人陰腫亦相應之機也水氣乘肝即為肝水水泛則木浮橫逆土中脾益受傷故腹腫大至不能自

轉側也腸與下腹皆肝氣所主邪侵則痛相引木喜踈散通連三焦挾大腸之氣而上行故時。津液微生。小腸之氣而下注故小便續通也曰微生日續也可見二腸已不能自主惟聽肺氣之衝激水邪之肆橫為何如耶水乘肺則為肺水肺主周身之氣化氣痺則身浮腫氣不及于州都故小便難鴨瘡者水無所泄旁走大腸故也水氣乘脾則為脾水脾主腹又主四肢水入故腹大而肢重津液不生者脾病不能為胃行其津液也土在中央沉淪于水上蔽天空而苦少氣下塞地竅而為小便難矣水乘腎則為腎水腎本水臟有水合之則正義下卷 水氣



勢益彌漫以致反侮脾土而腹大壅遏本臟之氣而為  
睛腫為腰痛為不得弱也陰下濕者水性就下低窪之  
處積滯常溢也而足至下陽氣常不及故獨逆冷也于  
是衛陽困憊榮血不能獨運面無血色而反消瘦矣  
師曰諸有水者腰以下腫當利二便腰以上腫當發汗乃  
愈

此總結上文而由其治也陰陽表裏前已辨之詳矣而  
此復分上下以示人更為明功了當蓋人身上部屬陽  
陽水宜表開鬼門以散陽邪也下部屬陰水宜下潔  
淨府以祛陰邪也從腰分主之何等簡括

師曰寸口脈沉而遲沉則為水遲則為寒水相搏趺陽  
脈伏水穀不化脾氣衰則驚澹胃氣衰則身腫少陽脈卑  
少陰脈細男子則小便不利婦人則經水不通經為血血  
不利則為木名曰血分

前從寸口跌陽或分診或合診以証出水乘此獨從寸  
口之沉遲以信跌陽之必伏蓋後天脾胃之氣未有不  
從先天之真氣為盛衰者也若寸口沉而遲臟氣衰微  
極矣沉為水遲為寒水寒相搏陽氣痺極而跌陽脈有  
不伏者即因而不能化穀脾衰則驚澹胃衰則身腫中  
氣從此大壞且其左升之生氣式微而少陽脈卑龍雷  
正義下卷 水氣 十一



正義下卷  
之真火衰熄而少陰脈細陰陽臟腑交病不外寸口脈  
之沉遲見之寸口主腎肝男子腎氣痺則小便不利婦  
人肝氣痺則經水不通血即水也胞門蓄血水不流行  
膀胱蓄水血亦阻滯是水氣之在下焦者俱屬臟陰為  
血分也。按病起血分則皆屬于下焦即所謂石水也。  
連太少陽明三陽經陽氣痺而不用血分之邪為何如  
耶不能化穀合脾胃言脾屬陰上主裏故病驚澹胃屬  
陽主外故病浮腫也。然身腫肺痺皆有之不可執泥。  
問曰病者若水面目身體四肢皆腫小便不利脈之不言  
水及言胸中痛氣上冲咽狀如炙肉當微欬喘審如師言

其脈何類師曰寸口脈沉而緊沉為水緊為寒沉緊相搏  
結在關元始時尚微年盛不覺陽衰之後榮衛相于陽損  
陰盛結寒微動腎氣上冲咽嗑塞噎脇下急痛腎以為留  
飲而大下之氣繫不去其病不除復重吐之胃家虛煩咽燥  
欲飲水小便不利水穀不化面目手足浮腫又与葶藶凡  
下水當時如小差飲食過度腫復如前胸脇苦痛象若奔  
豚其水揚溢則欬喘逆當先攻擊衝氣令止乃治欬效止  
其喘自差先治新病病當在後

閉元結寒積漸深久以致病水要即所謂石水也治法  
最為喫緊故仲景設為問答以發明之先審其脈象決  
正義下卷  
水氣  
十一



究其病源而出誤治之大戒救誤之大法如面目身體  
四肢皆腫小便不利石水之病狀如此而胸膈氣上冲  
咽狀如炙肉微欬喘病內之增變又如此不知石水之  
病源俱由下焦陽氣虛衰陰寒搏結寸口脈必沉而緊  
沉為水緊為寒當寒結閉元之時即宜溫經散寒不致  
釀為禍階乃因循失治陽日損陰日盛水寒衝激脇痛  
咽塞有似留飲勢所必致但留飲為有餘之邪或可用  
却飲方法今陰寒上于而妄行吐下復因虛水泛而漫  
肆行水以致中焦之正氣驟虛而下焦之衝氣突蕩斯  
誠病中之加病邪外之增邪也勢孔急矣無論本病水

過意得當是  
脾字傳寫之  
誤耳以脾最

惡濕故風却  
水脾氣發越  
矣後人以訛  
傳訛乃為疏  
解殊屬多事

從風散石膏清裡熱使濕從火泄甘草姜枣以通調中  
外要寒加附子則又以裏氣為重矣

越婢湯方

麻黃 六兩 石膏 半斤 生姜 三兩 大棗 枚十五 甘草 二兩

五味以水六升先煮麻黃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分  
溫三服惡寒者加附子 風水加木四兩古今錄聚

皮水為病四肢腫水氣在皮膚中四肢身動者防已茯苓  
苓湯主之

前証皮水之脈症已明漸矣而此獨揭四肢腫身動  
以中明水氣在皮膚中之狀可見皮水一症雖近乎裡

正義下卷

水氣

十四



而不離乎表。雖不曰風而四肢腫動，亦有風湧之微。故藥用防己合桂枝以解外，則表入之微風可熄。合茯苓以解內，則近裡之水邪亦散。黃芪助外達之勢，甘草立內守之功。不用白朮者，恐助表氣之壅也。

防己茯苓湯方  
防己 黃芪 桂枝 茯苓 甘草

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分溫三服

裏水越婢加朮湯主之。甘草麻黃湯亦主之。

水邪由表入裏，故用而解。方法但病氣有淺深，元氣有強弱，因三二方以俟人臨證消息。

水之為病，其脈沉小屬少陰，浮者為風，無水虛腫者為氣。水發其汗即已。脈沉者宜麻黃附子湯，浮者宜杏子湯。言水之為病，則合諸水言之。前云脈得諸沉，當責有水。故正水黃汗，脈俱沉遲。石水但沉而惟風水主浮。今脈沉而少，曰屬少陰。其為石水無疑。若脈浮為風，然不必皆風水相合也。有先但氣久不開而無水虛腫，迨醫之又久而致水烏，則但謂之氣水而非風水也。然治法不甚相遠。惟汗之以快其氣，則水自散矣。搃之脈沉者，邪在少陰，用麻黃附子溫經以連散之。恐水邪相合，記濫難圖也。脈浮者邪在氣分，用杏子湯輕清以開泄之。

正義下卷 水氣 十五



恐氣強為水腫脹滋甚也

甘草麻黃湯方 神上條治方

甘草 二兩 麻黃 四兩

以水五升先煮麻黃去上沫內甘草煮取三升重覆取汗不汗再服慎風寒

麻黃附子湯方

麻黃 三兩 甘草 一兩 附子 一枚

以水七升先煮麻黃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二升半溫服八合日三服

杏子湯 方失載

厥而皮水者蒲灰散主之方見消渴

前條有風水之脈而無瓜水之的症特立杏子湯以利

氣外以別于風水之正治也此條有攻水之見證而兼

見少陰之厥逆即用蒲灰散以清利腎邪以別于皮水

之正治也病氣靡常治法活潑如此

問曰黃汗之為病身體腫發熱汗出而渴狀如風水汗沾

衣色正黃如麩汁脈自沉何從得師曰以汗出入水中浴

水從汗孔入得之宜黃芪芍藥桂酒湯主之

證象風水脈象沉水而汗色黃如麩汁其源頭本難理

會故仲景設為問答以申明之曰以汗出入水中浴水

正義下卷

水氣

十六



從汗空入得之。蓋汗本心液。汗出則腠理疎。而榮血自  
虛。水即乘外之疎。而襲裏之虛。醞釀于肌膚之間。榮行  
于脈中者也。榮傷不能鼓脈外出。故自沉也。心君火也。  
水入与火搏結。蒸而為黃汗也。藥用桂枝為藥。先固護  
其榮氣。不使邪之深入。黃芪得苦酒。領邪外達。而兼實  
其腠理。榮衛調和。邪自無所容也。服後主心煩者。以苦  
酒即醋。氣味涌泄。与心氣暫阻。俟邪解則煩自除矣。

黃芪芍藥桂酒湯方

黃芪 上兩 芍藥 三四兩 桂枝 三四兩  
以苦酒一升水七升相合煮取三升溫服一升當心煩

服至六七日乃解。若心煩不止者。以苦酒阻故也。

黃汗之病。兩脛自冷。假令發熱。此為歷節。食已汗出。又身  
常暮盜汗出者。此榮氣也。若汗出已反發熱者。久久其身  
必甲錯。發熱不止者。必生惡瘡。若身重汗出。輒輕者。久久  
必身暈暈。即胸中痛。又從腰以上汗出。下無汗。腰腹死痛。  
如有物在皮中狀。劇者不能食。身疼重煩躁。小便不利。此  
為黃汗。桂枝加黃芪湯主之。

此歷叙黃汗病中。所變現之症。究其原。而出其治也。蓋  
黃汗木子濕熱上聚。直傷榮分。上焦失降。故兩脛自冷。  
非下焦另受濕邪也。濕熱鬱蒸。必致發熱。病歷節者。血

幹梅木子不  
疑本之誤乎

正義下卷

水氣

十七



虛濕注。經絡因痺也。食已汗出者。食入則火動。氣蒸而外越也。常暮盜汗者。陰邪擾攘陰分。榮液乘間出奔也。此皆榮氣為病。三申汗多。陽浮血奪所致。于是即汗出發熱。身重或輕。相目之際。而細繹其遷變之病情。如汗已復熱。營氣益耗。肌膚無血榮養。必為甲錯矣。更發熱不止。營氣與熱相搏。必主生惡瘡也。濕本身重。汗出則則濕減而身輒輕。然身雖暫輕。而裡氣益傷。肌肉必睵睵動也。以其邪聚上焦。故胸中常痛。且邪聚上焦而肆其縱橫。故上體有汗。而下自無汗。一身分為兩截。腰腹弛痛者。腰以下無氣以維繫之。若欲脫而痛也。至于如

有物在皮中狀。濕邪壅阻之情形。初不僅睵肉動矣。甚至胃氣亦粟之溼濁。而不能食矣。周身之氣機窒滯。疼而且重矣。邪擾心榮。故煩躁。邪阻肺衛。故溺瀉也。榮衛交痺。三焦壅閉。然究其原。總由水從汗孔入。却營奪血所致。正其名曰此為黃汗。以見症雖夾雜。不離調和榮衛方法。藥用桂枝加蒼朮。以病機全在汗。如不得不以固表為汲。耳。

桂枝加黃芪湯方

桂枝 三兩 芍藥 三兩 甘草 二兩 生姜 三兩 黃芪 二兩

大棗 十二枚

正義下卷

水氣

十八



六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溫服一升。須臾飲稀糜粥。以助藥力。溫覆取微汗。若不汗。更服。

師曰。寸口脈遲而濇。遲則為寒。濇為血不足。趺陽脈微而遲。微則為氣遲。則為寒。寒氣不足。則手足逆冷。手足逆冷。則營衛不利。榮衛不利。則腹滿。腹鳴。相逐氣轉。腸脫。榮衛俱勞。陽氣不通。即身冷。陰氣不通。即骨疼。陽前通則惡寒。陰前通則痺不仁。陰陽相得。其氣乃行。太氣一轉。其氣乃散。寒則失氣。虛則遺溺。

此芫黃汗病之究竟。而極言之。謂黃汗本乎濕熱。久而不治。元氣自削。終必底于虛寒也。如黃汗之脈本沉遲。

今寸口脈遲而濇。趺陽脈遲而微。遲為寒。是寒為病之本。來濇為榮血不足。微為胃氣不充。是病深日久之致。變也。本寒而兼以氣血不足。則周身之大氣俱為病氣。錮蔽。由是而手足逆冷。陽痺不布四肢也。榮衛不利。外內為邪所痺也。為腹滿。為腸鳴。陰寒之氣轉。展相逐。而無所施泄。則屢推日出有暈。陰邪見。睨而消。而無何。腸脫。無氣以化。榮衛無氣以行。疲極困憊。所謂腸脫。榮衛俱勞也。衛行于身之表。陽不通。則身冷。榮行于身之裡。陰不通。則骨疼。如衛氣欲先通。而寒邪尚阻于榮。分則必惡寒。如太陽寒傷榮之惡寒也。如榮氣欲先通。



而寒邪尚搏于衛分。則必痺而不仁。如太陽表實欲作剛痲之象是也。按由陰陽相阻。閉塞成痞。必使天氣清而後地氣寧。固身之大氣一轉。而後久痺之邪氣始散。此自然之理也。夫氣遺弱。虛寒若見于下焦。仲景明示之曰。此屬上焦氣分。祇是氣分不開而已。開氣分即轉大氣之謂也。下條桂甘姜朮麻辛附子。即轉大氣之方也。氣分心下堅大如盤邊。如旋杯。桂甘姜朮麻辛附子湯主之。

病既在氣分。則主治惟在上焦。心下屬上焦。堅大如盤。上焦邪結也。然邊如旋杯。是中間邪結而四旁尚有邪。

氣得以流行。治法正可藉此一緩。以為轉機。桂甘姜朮以運動榮衛之正氣。麻辛附子以宣通少陰之真氣。所謂大氣一轉。而心下堅大之邪自散也。

桂甘姜朮麻辛附子湯方

桂枝三兩 生姜三兩 大朮一枚 甘草一兩 麻黃二兩

細細三兩 附子一枚

以水七升。先煮麻黃。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二升。分溫三服。當汗出如虫行。皮中即愈。

心下堅大如盤。邊如旋盃。水飲所作。枳朮湯主之。猶是心下邪結也。而虛實有別。則治法迥殊。如前症有

正義下卷

水氣

二十



為水飲所作者。飲為有形之邪。即可于有形中治之。枳  
木湯甘補苦泄。以開痞結。与前病之治法大相徑庭矣。  
。按前病之堅大如盤。純是一團陰寒之氣。凝結治貴  
溫。運正氣以散邪結。是從盤之四旁。散中堅法也。此  
條水飲結聚成痞。治惟開散痞結為主。故不直攻其  
堅。是以安輯其四旁也。仲景特出二條。證同而治異處。  
以見治病必求其本也。

枳木湯方

枳實 七枚 白木 三兩  
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分溫三服。腹中臍即當散也。

附方

外臺防己黃耆湯。治風水脈浮。為在表。其人或頭汗出。表  
無他病。病者當下重。從腰以上為知。以下當腫。及陰難  
以屈伸。  
方見前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跖

跌蹶手指臂轉筋狐疝虫病脉證治第十九

師曰病跌蹶但能前不能卻刺膻入二寸此太陽經傷也

此由風寒感入經絡致病跌蹶跌蹶者強直不仁若跖

脚之謂也。以人身陽明脉絡在前。太陽脉絡在後能前

不能卻者以太陽經脉受傷足跟不能履地但任陽明之氣

而能前行也。膻膻即小腹肚本屬陽明而為太陽脉之所過故必

刺之以瀉其邪使太陽明之氣相通而前後自適矣

病人常以手指臂腫動此人身體攢攢者藜蘆甘草湯主之方未見

于指臂屬上焦陽分腫為氣滯動為風勝明是陽明風痰上壅

正義下卷

跌蹶

一



故肌肉潤動且遍及周身也。壅在上焦，故用吐法。蒸蘆尚吐瓜痰。甘草之甘，助其上壅之勢。金方未載，亦可窺見一斑矣。  
轉筋之為病，其人臂脚直，脈上下行，轉筋入腹者，雞屎白散主之。

轉筋之病，由于脾臟虛，肝邪內犯所致。肝主筋，內風閃燥，則筋為之轉戾也。臂脚，脾主之筋，轉則強直而不舒也。脈上下行，肝邪橫逆，毫無顧忌，既上下，惟其所犯，則內臟亦任長駝。至于轉筋入腹，脾家之裡氣危迫欲絕，兩時無暇後治，故以雞之真吐厥陰者，以散所泄風，然但取其屎白，以邪已入腹，即用鷄腹中泄出之物，以瀉入腹之邪，二同氣相求之義也。

雞屎白散方

雞屎白為散，取方寸匕，以水六合，和溫服。

陰狐疝氣者，偏有大小，時時上下，蜘蛛散主之。

外腎偏有大小，且上下不時，病情隱現靡常如此，有似陰狐。故名狐疝。沿用蜘蛛散者，蜘蛛為物，暮現晝伏，與陰為類。且取其網物之巧，可想見攻毒之神。然陰得則化，桂枝入陰出陽，能泄肝邪，用以為嚮導也。

蜘蛛散方

蜘蛛十四枚，桂枝半兩，二味為散，取八分，一匕飲和。

問曰：病腹痛有虫，其脈何以別之？師曰：腹中痛，其脈當沉。正義下卷 訣 二



若弦反洪大故有蛇虫

此辨有虫之脉象也。凡腹痛本于寒邪。故脉主沉弦。今見洪大。是必陽明病熱。肝氣衝激。蛇不自安。而跳梁作痛也。故脉象如此。則欲治蛇。必以安胃為主矣。

蛇虫之為病。令人吐泄。心痛。發作有時。毒藥不止。甘草粉蜜湯主之。

吐泄心痛。作止有時。雖蛇虫為病。而原本平厥陰也。肝急宜乎甘緩。及用毒藥攻之。則肝愈急。而虫愈不安矣。甘草与蜜。後所益中。且以誘蛇。白粉殺虫。且藉以降逆也。

甘草粉蜜湯方

甘草 二兩 白粉 一兩 蜜 四兩 以水三升先煮甘草取二

升去滓內粉蜜攪令和。如薄粥溫服一升。差即止。

蛇厥者。當吐蛇。今病者靜而復時煩。此為臟寒。蛇上入腸。故煩。須更復止。得食而嘔。又煩者。蛇聞食臭出。其人當自吐蛇。蛇厥者。烏梅丸主之。

前條蛇虫為病。止以陽明燥熱。蛇不能安。擾腸胃而腹痛。通上焦而心痛。初不主于厥也。厥則陰邪上逆。以上越而吐出矣。名曰臟寒。而實中氣虛寒也。中氣虛寒。而下焦之陰邪必逆乘之。蛇畏陰寒。望上腸奔趨。時靜時煩者。必厥。氣有後急。而蛇之動靜。因之也。得食而嘔。胃寒之故。嘔則胃氣逆。蛇聞食氣。隨之。

三義下卷

厥厥

三



俱送。目厥而吐。吐矣。治用烏梅丸者。胃為倉庫之府。五味之所容納。其氣潰敗。亦必需五味以調復之。吐之性。與胃相應。吐即所安胃也。吐最畏酸。君之以烏梅。以所畏者服之。吐惡苦。臣以連柏。以所惡者降之。然病本平臟寒也。姜辛椒附宣通臟散之。陽以溫養之。人參神中。當歸桂枝入肝。止厥。如是則胃氣充。調而吐自安矣。方中不用鹹味者。恐助下焦之陰也。

梅丸方

烏梅 板三百 細辛 六兩 乾薑 十兩 黃連 一斤 當歸 四兩  
 附子 炮六兩 川椒 去汗 桂枝 六兩 宿去核 蒸之 五升 米  
 十味 異搗 篩合 治之 以苦酒漬

下飯 熟搗成泥 和藥令相得 內臼中 與蜜杵二千下 丸如梧子大 先食飲服 十九日 三服 稍加至三十丸 禁生冷滑臭等物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瘡癰腸癰浸淫病脈證并治第十八

諸浮數脈。應當發熱。而反洒淅惡寒。若有痛處。當發其癰。師曰。諸癰腫。欲知有膿無膿。以手掩腫上。熱者為有膿。不熱者無膿。

此按論癰腫初候之脈證。其將欲成膿之徵驗也。脈浮數惡寒發熱。表邪甚熾。而有一定痛處。明是風熱搏結營衛。氣血壅阻而成癰。本乎熱。聚營分則成膿矣。故即以手掩驗之也。

腸癰之為病。其身甲錯。腹皮急。按之濡。如腫狀。腹無積聚。身無熱。脈數。此為腸內有癰。薤白附子敗醬散主之。

正義下卷

瘡癰



此從諸癰腫中。而就腸癰一證言之。腸大腸也。大腸與胃俱稱陽明。陽明主肌肉。肌肉賴血營養。熱傷營血。故身為甲錯也。腹皮急。火毒攻冲也。火本無形。初非積聚。故外狀如腫而按之自濡也。以熱在血分。故脈自數。而外不必發熱也。腸癰之疝象如此。薤白甘寒。高利腸胃。除<sup>勝</sup>濕為君。敗醬排膿破瘀解毒散熱為臣。然癰者壅也。壅滯之氣。非得辛熱不開。佐以附子。開散結邪俾清熱解毒之品。得以奏績也。  
薤白附子 敗醬散方  
薤白 十分 附子 二分 敗醬 五分 即苦菜

杵為末取方寸匕以水二升煎減半頓服小便當下  
腫癰者少腹腫痞按之即痛如淋小便自調時時發熱自汗出復惡寒其脈遲緊者膿未成可下之當有血脈洪數者膿已成不可下也。大黃牡丹皮湯主之。

以其腫在少腹故謂之腫癰。疑是小腸癰也。小腸氣通于膀胱俱稱太陽。小腸癰結故按之即痛如淋而膀胱之氣犯無傷故小便自調也。發熱惡寒汗出是太陽一經之病象。以無表邪故脈不自浮。而反見遲緊者。以毒滯于血中。未化成膿當下之。使毒與血俱出。則膿亦不必成而癰自消矣。若脈洪大則火毒逆發。血已化而為膿。惟有清托毒出。和調榮氣而已。不必更用下法也。大黃牡丹



陽。正是膿未成時內消方。然曰服之有膿當下。則知膿已成。亦未始不可服此以盡其餘邪也。

大黃牡丹湯方

大黃 四兩 牡丹皮 一兩 桃仁 五十箇 瓜子 半升 芒硝 三合  
以水六升煮取一升去滓內芒硝再並沸頓服之有膿當下無膿當下血

問曰寸口脈浮微而清法當止血若汗出設不汗者云何  
曰若身有瘡被刀斧所傷止血故也

此明金瘡止血之脈象也並無表邪而脈之浮微而清一似榮衛兩傷之象故法當止血或汗出使然乃竟未嘗發汗者以身有刀傷成瘡奪血自無汗也病金瘡王不留行散主之

金瘡為病不申外感祇是其始也。氣血向痛處奔趨其繼也。其血逆痛處凝聚因而成瘡。治法止血通利氣血為主。故用藥可通于婦人產後者。以產後亦易致氣血凝聚也。王不留行散通血脈。桑皮利肺氣。椒姜厚朴辛開氣血之凝結。芍藥甘草和榮氣以止痛。黃芩清熱養陰。凡寒去桑皮者以絡分客邪無取犯肺也。

王不留行散方

王不留行 八分 蒲葶 細葉 七月七日 桑東根 白皮 三月三日 各十分  
甘草 十八分 黃芩 二分 川椒 去目及閉三分 厚朴 二分 乾薑  
芍藥 各二分 桑皮 以上三味燒灰存性各別杵篩合治之為散服方寸

匕小瘡即粉之大瘡但服之產後亦可服如風寒桑東根勿取之前  
正義下卷 瘡癰 三



三物皆陰乾百日

排膿散方

枳實<sup>十六枚</sup>芍藥<sup>六分</sup>桔梗<sup>二分</sup>杵為散取鷄子黃一枚以棗散與雞黃相等搗和令相得飲和服之日一服

排膿湯方

甘草<sup>二兩</sup>桔梗<sup>三兩</sup>生姜<sup>一兩</sup>大棗<sup>十枚</sup>水三升煮取一升溫服五合日再服

沒齒瘡從口流向四肢者可治從四肢流來入口者不可治沒齒瘡黃連粉土之方未見  
浸淫瘡溫熱之久而瀰漫者病解已見于臟腑中。

婦人妊娠病脈證治第二

師曰婦人得平脈陰脈小弱其人渴不能食無寒熱名曰妊娠桂枝湯主之干法六十日當見此病有醫治逆者却一月加吐下者則絕之

此論初妊娠之脈病也平脈謂無病之脈。閉後為陰。十弱者以胎元耗氣下部微見不足也。迨至胎氣充盛當自如內徑所云陰搏陽別之脈象矣。乃其人尚不能食。初無寒熱表邪而病若在腸胃之間。祇以經斷之後。榮血瘀阻。清氣不行所致。名曰妊娠。但用桂枝湯以和調榮衛。令清氣得行。濁氣自開矣。症見于六十日者。胎元

正義下卷

妊娠



尚微所需血養無多而積兩月之瘀自當塵阻也設醫者不知為惡阻而反疏泄陽明拉傷中氣治之為逆治既逆矣則不僅六十日即再遲延一月惡阻之病情仍在如更加吐下一逆再逆胎元之生氣已絕尚安異其安乎然末三句疑於有悞不敢強解

婦人宿有癥病經斷未及三月而得漏下不止胎動在脘上者此為癥瘤害妊娠六月動者前三月經水利時胎動下血者後斷三月血也所以血不止者其癥不去故也當下其癥桂枝茯苓丸主之  
癥病本屬氣分搏血而成婦人壯盛之年血室未虧之能

行經受孕今經斷幾及三月既成胎矣而反經行漏下不止血傷則胎動今動乃在脘上明是上焦榮血分所生之新血為癥邪攻擊而妄行非胎元不同而為漏下也若使胎病必動在脘下矣至六月胎復動不安復經行不止是前三月之漏下血雖去而癥安然不去則以後斷經三月而所稱之新血復被癥瘤害之也是癥一日不去胎一日不安故當下其癥主以桂枝茯苓丸者蓋血主于心桂枝為溫運心榮之要藥用以為君芍茯苓入心光寧輯心家氣分協牡丹皮入心以鼓盪心家榮分然癥之成必由肝家氣血搏結而成桂枝桃仁入肝以開結逐瘀而癥自此可去胎之養必賴脾家運載榮血以



養。桂枝芍藥條達心脾。使能統血。而胎亦自此得安。祛邪養正。法最萬全。然不施于三月漏下時者。以三月手厥陰上事相火易動。祛癥之品。恐致傷正也。至六月足陽明養胎。多氣多血。可在攻伐耳。服法甚緩。以深固之邪。止堪漸以磨之也。

桂枝茯苓丸方

桂枝

茯苓

牡丹皮

桃仁

各五分

芍藥

各五分

未之煉蜜。凡如凡屎。大每日食前服一丸。不知加至三丸。婦人懷娠六七月。脉弦發熱。其胎愈脹。腹痛惡寒者。火腹如扇。所以然者。子臟開故也。當以附子湯溫其臟。

元

凡腹痛脹。多屬臍寒。今懷孕六七月。白冒。身肺養胎之時。而脉弦發熱。惡寒。腹痛。有似表裏合邪。而胎氣脹滿。益甚者。知子宮陰寒。隔截榮衛之氣。而為寒。為熱。堵塞脾臟之氣。而為痛。為脹也。所以少腹陣作冷。若或扇之。象。蓋寒則氣下。陰寒。滋漫子臟。無陽。以為扁鑄有。若開而不合者。然惟以附子湯溫起。充陽。以合子臟。則胎自安矣。師曰。婦人有漏下者。有半產後。因續下血。都不絕者。有妊。娠下血者。假令妊娠。腹中痛。為胞阻。膠艾湯主之。婦人下血。大概由于衝任二經為病。或在胎漏下。或半產後下血。或妊。娠下血。下血雖異。而源頭則一。惟妊。娠

正義下卷

妊。娠

三







植中氣。姜半以除嘔逆。且用姜汁糊丸。以緩圖之。蓋辛  
溫蕩滌。恐動胎臟病氣孔急。以合承之以後也。

乾姜人參半夏丸方  
乾姜二兩 人參一兩 半夏二兩 末之以生薑汁糊為丸

如梧子大每服十九日三服

妊娠小便難。飲食如故。當歸貝母苦參丸主之。

妊娠小便難。則責在胎宮矣。故飲食如常。別無他病可  
知。祇以胎臟虛寒。氣機不運。濕熱下阻。膀胱之氣化。故  
耳。故以當歸溫起胎臟為君。貝母清上以肅氣化之厚。  
苦參入陰除熱開結。濕熱化而氣機利。小便自調矣。

歸母苦參丸方

當歸 貝母 苦參 等分

末之煉蜜丸如小豆大。飲服三丸。加至十九

妊娠有水氣。身重小便不利。洒淅惡寒。起即頭眩。葵子茯  
苓散主之。

因水邪而小便不利。則治全主在水矣。然妊娠水氣與  
泛病水氣不同。故身重小便不利。惡寒頭眩。有似越婢  
加朮湯症。然究非表裏合邪。祇因胎氣壅阻而為水也。  
若不高于胎臟中。泄水不為功。葵子通利諸竅。楯能滑  
胎。其疏泄血分可知。而得茯苓之淡滲功。氣分者為  
正義下卷 五



之。佐使水從氣分而去。則胎自無虞。立方之妙。幾不可思議。

葵子茯苓散方  
葵子一斤 茯苓三兩 杵為散。飲服方寸七日。三服。少便利則愈。

婦人妊娠。宜常服當歸散。主之。

當歸川芎。溫調厥陰經絡。使氣血和暢。易以長胎。然土為萬物之母。脾為統血之臟。土畏木。芍藥和脾。以泄木。土惡濕。白朮健脾。以燥濕。然土氣化之原者。肺也。黃芩苦寒。肅肺氣。以清其化源。溫燥藥賴此。得既濟之常矣。故妊娠宜常服。

當歸散方

當歸 黃芩 白芍 芍藥 各一 白朮 半斤

杵為散。酒服方寸七日。再服。胎前產後。急主之。

妊娠養胎白朮散主之

前當歸散方。調養肝脾。清熱利濕。厚為無病易產之方。故宜常服。此條白朮散。蓋曰氣血不調。清濁舛錯。胎元不能長養。故曰養胎。白朮。溫入脾。以固中焦。正氣壯。妨賊寒入腎。以固下焦。陰氣正。虛則濁。陰易逆。椒性純陽。通達三焦。能化胸中之滯。而返于太和。白朮。賴此。可無壅滯之患矣。正虛則胎易下墜。若性上行。知調肝氣。能閉胸中之竅。而為功。于衝任。牡蠣得此。可無寒凝之患矣。藥止苦味。而一陰一陽。一升一降。而要于大中之故。雖病愈。亦宜服之。勿置也。腹痛加芍藥。泄木以安土也。心

正義下卷

妊娠

六



痛倍川芎。開鬱以化結也。心煩吐痛不能飲食。加細辛半夏。辛可通陽。半可止逆也。嘔出于陽明。而本于厥陰。藉用醋者。醋之味入肝。醋之性歸胃。安和二臟。使弗相逆也。嘔不鮮用小麦汁。蓋嘔則心氣奔逆。愈逆則愈嘔。小麦甘平之品。最能寧輯心氣。且滋牡臟之燥也。嘔而而渴。用大麦粥。大麦鹹溫。鹹可利餘邪。溫可益中氣也。不偏不倚。故養胎獨神。

白木散方

白木 芎藭 蜀椒 五斤 牡蠣

四味杵為散。酒服一錢。七日三服。夜一服。腹痛加芍藥。心下毒痛倍芎藭。必煩吐痛不能食。飲加細辛一兩半。

夏大者二十枚。服之後更以醋漿水服之。若嘔以醋漿水服之後不鮮者。小麦粥服之。已後渴者。大麦粥服之。病雖愈服之弗置。

婦人傷胎。懷身腹滿。不得小便。從腰以下重。如有水氣狀。懷身七月。太陰當養不養。此心氣實。當刺瀉勞宮及關元。小便微利則愈。

凡妊娠必得陰陽相濟。而後胎始得養。及是則胎便致傷矣。今傷胎而至腹滿。小便不利。并從腰以下重。全如水氣病狀。所以別其非水者。以懷孕七月。正當平太陰養胎之時。而忽病此。是必上焦氣久壅滯使然也。大肺

正義下卷

妊娠

七



為<sup>○</sup>之華蓋。心氣邪實。則相傳之令不能下行。于是胎  
夫所養。而為腹滿。為小便不利。腰以下重。種種現症。的屬  
心氣積滯所致。設用利水方法治之。與病名濟乎。惟刺  
勞宮穴。以瀉心氣之實。使之下交于腎。并刺關元穴。以  
通和其相交之氣。而使腎未接引。迨至十使微利。則心  
火降而金氣行。胎自得所養矣。其病機全在七月上見。  
若非七箇月。而因循致病如此。定當從水氣論治也。

文政元卯三月朔日於敬業樂群樓燈下  
笈斡龍父謹校正



渴欲飲水入則吐者名曰水逆五苓散主之

此曰渴致變之病也。渴必飲水。多則逆。是渴為本而水為標也。急則治標。用五苓以利導之。水去則津自回。

渴亦并治也。

渴欲飲水不止者文蛤散主之

渴不為水解。是熱不在上中而焦可知。文蛤性寒味鹹。直走下焦。除結熱潤陰燥。亦治消渴之源也。

文蛤散方

文蛤一味杵為散。以沸湯五合和服。方寸匕。

淋之為病。小便如粟狀。小腹弦急。痛引臍中。  
正義下卷 痰飲 三 跌陽脈數。

胃中有熱。即消穀引飲。大便必堅。小便即數。淋家不可

發汗。發汗則必便血。

此明淋家亦屬厥陰之為病。或成于陽明熱鬱者。與消渴異派而同源。故即叙下消湯之後。首二句。是從揭淋之病狀。小便如粟。言其色白而滴漉。如粟米之象也。小腹肝經所主。鬱極則弦急。木邪乘土。故痛引臍中。是淋屬厥陰為病可知矣。跌陽一段。言淋症亦有與消渴相兼者。所當責之二陽者也。故跌陽脈數。胃中必有蘊熱。可知胃熱則消穀而引飲。于是大便堅。津液耗也。小腸為火府。有熱相遺。火性急速。妄為傳送。直抵州都。于是



膀胱之氣化為邪熱所擾小便頻數滴瀝而為淋矣。可見淋證本乎厥陰。發見于陽明。肝為藏血之海。胃土氣血之府。若發其陽則動其血矣。便血謂小便尿血也。搃之消渴。忌下恐致劫陰。淋家忌汗。恐致動陰。二證俱以維持陰氣為主。

小便不利者有水氣其人若渴用栝蒌瞿麥丸主之

此上焦有熱下焦有寒因渴而小便不利也。蓋腎開竅于二陰。腎氣有虧不能司閤關之權。小便因以不利。有水氣者不利則水停腹中。若有腫滿之象也。使其人不渴則上焦無病。祇是下焦陰氣不化。腎氣丸利而導之。  
正義下卷 消渴 四

可也。今見燥渴則熱反鬱于上下焦之藥難以遽投。故先以栝蒌根肅清肺胃之鬱熱。瞿麥茯苓行水去淤。然腎為陰臟不得真陽鼓舞則水道不能運行。加附子助少火以溫通水臟也。且少陰本土封蟄。瞿麥走泄真陰。用山藥立之。監以回護臟真也。緩以為丸。并嚴謹其服法。以上焦津液以傷不敢過劑。恐蹈重亡津液之戒也。

栝蒌瞿麥丸方

薯蕷 三兩 栝蒌根 二兩 瞿麥 一兩 茯苓 三兩 附子 一枚  
五味末之煉蜜為丸。梧子大。飲服二丸。日三服。不知增至七八丸。以小便利腹中溫為知。



